

开发商承诺“今年8月份就会开始修路”

# 居民“希望这次不会落空”

晚报帮办

交办事件

家住虞城县城郊乡殷楼社区的殷先生：我们小区里一共有22排房屋，一年多前开始有人入住，但到现在只有3排房屋修了路，不知道其余的道路何时修。  
交办时间：7月9日

记者报告

“去年春天买房子的时候，就说很快就会修路。到秋天的时候，还是这么说。但路始终没有修。”殷先生说，殷楼社区一共有22排房屋，只有3排房屋前面的路修了，而修这条路也只是为卖房方便才修的，根本就不是为了居民出行修的路。

在殷楼社区内记者看到，一排排房屋之间大多是土路，有的长着许多荒草，有的则是泥泞不堪。几名居民告诉记者，晴天的时候还好点，如果到了雨雪天气，这些道路泥泞得几乎无法出入。

7月11日，记者联系到了殷楼社区开发区一张姓负责人。他先是表示自己也是打工的，随后又说小区内道路没有修建的原因是因为还没有完工。

“一直没有完工，入住的人也不多。今年

8月份就会开始修路，等到10月1日前，就会把下水道、绿化等都做好。”该张姓负责人说，虽然之前有居民入住，但工程没有完工，而且入住的很少，也不可能因为这就把路修了，“还有没有建好的房屋，肯定不能在施工的时候就先修路”。

随后记者将开发商承诺在8月开始修路，10月1日前完成绿化、下水道施工的承诺告诉了殷先生。但殷先生说，一年多前就说要修路，但一直推诿，到现在也没有行动，希望这次不会落空。

“很多人不入住的原因就是因为路根本没法走！”殷先生说，希望开发商尽快完善道路等设施，让居民安心入住和出行。

文/晚报记者 鲁超

图/晚报首席记者 魏文慧



晚报帮办 栏目支持

## 商运集团

遇到难办事 您就说句话  
晚报派记者 帮办就是啦

### 帮办记者

刘春正: 15565879889  
鲁超: 15503709668  
吴海良: 13569399701  
宋亚威: 15090636636

### 帮办令

#### 卖土没人管

家住民权县王桥乡五里河村刘庄的张先生：在我们村北侧，十多天前有人开始将地里的树刨掉，将土卖出去。现在几十亩地已经挖成了大坑，却没有人管。

发:鲁超

## 社区留言板

主持人: 宋亚威

QQ 455896092

电话 15090636636

### 留言实录

#### ●堵“心”

梁园区读者卫女士：每天傍晚，新建路(团结路至民主路)占道经营情况就很严重。这个时候正是交通高峰期，经常出现交通拥堵现象。希望有关部门加以治理。

#### ●谁要二手笔记本电脑

睢阳区读者夏女士：我是一名大学生。我现有一台品牌二手笔记本电脑，两年前购买的，平时没怎么用。想低价卖掉。请通过记者联系。

### ◆留言回声

#### ●已反映

回顾：梁园区读者张女士反映，文化路与苏州路交会处往西100多米处，北侧人行道上的一段东西走向电缆下垂……

反馈：记者已将此事反映给了几家通信公司。客服人员记录后表示，会安排工作人员前去现场查看，如果下垂的电缆属于他们所管，会尽快处理。

#### ●已拆除

回顾：梁园区读者侯先生反映，归德路与合欢路交叉口东侧人行道上的一棵绿化树的枝干悬在空中，随时都可能掉下来。

反馈：有关人员已对悬空的树枝进行了处理。

#### ●求到“良方”

回顾：睢阳区读者崔先生的一个朋友平时颈椎疼痛，用了好多药物也不见好转，想寻求治疗良方。

反馈：昨天上午，市民王先生给记者来电，说他以前也有该症状，在市区一家门诊治疗后恢复得还算不错。他同时提醒崔先生的朋友平时要劳逸结合，保持正确的睡姿和坐姿。崔先生说，他的朋友近日将前去治疗。



## “开心农场”开到了路上

本报讯 “胜利路东段的人行道都成‘开心农场’了！种着乱七八糟的庄稼，行人根本就没法过。”昨日上午，家住胜利路东段的刘女士向本报反映。

记者来到胜利路东段后看到，在睢阳大道附近的胜利路北侧人行道上，路面上除了荒草和垃圾以外，就是被人如同开荒一般种植出来的玉米、豆子等农作物。有的农作物周围，还被人扯上了铁丝网、布条等，用来阻止行人进入。

在胜利路西段，有一二百米的人行道，

都是这样的情况，里面种植着不同的农作物，行人根本就无法通行。

“这样的情况已经很久了，以前是因为没有人管理和维护，这里的人行道基本就是泥土路。后来，附近的一些居民觉得与其长满荒草，还不如种植上一些庄稼或者蔬菜。”附近居民孟先生说，随着睢阳大道北段的建成、开通和城市建设的发展，如今胜利路东段的人行道多了起来。希望有关部门能尽快对这里的人行道进行有效的管理，方便群众通行。

文/晚报记者 鲁超 图/晚报记者 张辉



## 这段下水道要“裸奔”

本报讯 “我们这里的一处下水道盖板破损，已经发生过好几次事故，还伤过人。这种情况出现半年多了，可是到现在也没有人维修。”前日，市民刘女士向本报反映，凯旋路与文化路交叉口往北约50米处路东，一处下水道盖板破损，希望引起有关部门的重视。

记者在现场看到，一处下水道盖板严重破损，下水道里面还有许多垃圾，四周堆放着石块和砖块等。由于下面有污水，在附近就能闻到阵阵难闻的气味。

由于下水道位于一条东西走向的小路上，这条路与凯旋路交会，平日的人流量特别大。“有好几个路过的人受伤，也发生过翻车事故”。附近居民迫切希望有关部门尽快处理！

文/晚报记者 宋亚威  
图/晚报首席记者 魏文慧



## 学校放假了 居民锻炼不便了

本报讯 “以前我们都是去医专里面锻炼，可是自从6月底学校放假后，学校的保安就不让进了，我们现在连个锻炼的地方都找不到了。”12日上午，家住北海路的石先生向本报反映。

“咱们政府不是有个规定，说是大中院校必须对附近群众开放操场吗，他们为什么不就让进呢？”石先生说，现在附近的居民都希望该校能一边加强管理，一边将操场及里面的设施开放给附近居民锻炼身体。

当日下午，记者就此采访了商丘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办公室主任陈瑞领。“学生上学的时候，还好点。一放假，人员少了后，考虑到安全问题，确实不允许其他人随便进入了。”陈瑞领说，别说是附近的居民，即使学校的老师一般也进不去。

对于能否开放操场供附近居民锻炼一事，陈瑞领表示只能向领导汇报。记者从商丘市体育局办公室了解到，《体育法》上并没有对这方面的强制性规定，学校可以根据自身的条件来决定是否对附近居民开放操场及体育设施，但前提是不能影响学生的安全和正常的教学。

2009年施行的《全民健身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学校应当在课余时间和节假日向学生开放体育设施。公办学校应当积极创造条件向社会开放体育设施；国家鼓励民办学校向社会开放体育设施。县级人民政府对向社会开放体育设施的学校给予支持，为向社会开放体育设施的学校办理有关责任保险。学校可以根据维持设施运营的需要向使用体育设施的公众收取必要的费用。 晚报记者 鲁超

### 失物招领台

## 丢了身份证、户口簿

昨日，读者吴永丽打电话向记者求助，说她7月12日下午1点半左右，从三秋宾馆至梁园区教育局给孩子报名，然后又到新建北路的机引家属院。后来，她发现自己的身份证和户口簿丢失了。身份证上姓名是吴永丽，户口簿上户主是马瑞华。希望捡到者能与她联系(13781678918)。 晚报记者 吴海良